

中國文化大學碩士班學位審定表

- 一、院系所組：商學院 國際企業管理學系 國際企業 ESG 產業碩士專班
- 二、授予學位：商學碩士
- 三、適用年度：114 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(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)
- 四、最低畢業學分數：36 學分
- 五、必修科目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備註
M881	國際企業趨勢與企業社會責任專題	3	3	
M882	企業永續經營之公司治理專題	3	3	
M883	溫室氣體排放管理專題 (綠色審計與企業經營績效)	3	3	
M884	綠色創新轉型專題	2	2	
M885	ESG 經營管理實務專題(一)	2	2	
M886	ESG 經營管理實務專題(二)	2	2	
M887	ESG 經營管理實務專題(三)	3	3	
M894	論文/技術報告	6	6	
	合計	24	24	

六、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規定

1. 依本校「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」辦理。
2. 其他規定：
 - (1) 修滿專班規定年限及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，並通過系所、學院、校定之各項畢業條件檢定標準。
 - (2) 畢業生於畢業前需於國內或國外發表至少 1 篇 ESG 相關議題之研討會或期刊論文，方得申請碩士學位論文口試。
 - (3) 畢業生需經 1 名校內指導老師配合 1 名業界專家共同指導完成與合作產業相關之 ESG 管理議題或企業永續報告書相關碩士學位論文，並經 3 至 5 位評審委員口試通過（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）。
 - (4) 完成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且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。

七、備註